

证券代码：831080 证券简称：立思股份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浙江立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年9月16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公司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孙国君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2,999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8.75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出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出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会议；

公司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杭州豪樾贸易有限公司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已于2020年8月28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刊登了本次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（2020-041），本次会议的具体内容参见上述公司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62,999,00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%；反对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；弃权股数0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经与会股东、董事、监事、高管签字确认的《浙江立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浙江立思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9月17日